



2017 年度潮州市湘桥区  
社保局（部门）预算公开

#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 2017 年湘桥区社保局（部门）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### 第二部分 2017 年湘桥区社保局(部门)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二、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

## 第一部分 2017 年湘桥区社保局（部门）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#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主要职责

我局主要负责开展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、运营、组织实施社保的服务性工作。

#### （二）机构设置

1.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，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。

2. 本部门内设 10 个股室，分别为综合股、计划财务股、保险关系股、待遇核发股、职工医疗保险股、社保稽核股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、信息技术股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股、机关养老股。人员构成情况：我局在编 18 人，实际在职 16 人，退休 2 人。我局没有下属单位。

#### 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1.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

2. 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经办工作

### 3、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力度

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收入预算总规模、各项收入预算。格式如下：

2016 年收入预算 237 万元，比上年增 38 万元，增 19 %。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增加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7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。

如有大额收入等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可在此一并说明。

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支出预算总规模、各类支出预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。格式如下：

2017 年支出预算 23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28 万元，占 96.2 %，比上年增 38 万元，增 20 %。主要原因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、工资福利支出增加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91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万元；

项目支出预算 9 万元，占 3.8 %，比上年减 0 万元，减 0 %。主要原因无变动。

如有大额支出等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可在此一并说明。

## 四、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说明

2017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0万元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，具体情况如下（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）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支出0万元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（委）机关、局（委）属湘桥区社保局单位出国团组0个、0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1. 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；2. 出国谈判、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；3.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。与上年保持不变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，主要原因取消公务用车。
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，主要原因无，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，主要原因取消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。与上年保持不变。

##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20万元，比上年减5万元，减20%，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减少。其中：办公费3万，印刷费4万，工会经费0.9万，维修（护）费2万，其他交通费用5.5万，电费4.1万，水费0.1万，福利费0.4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13.3万元，其中：工程采购0万元，货物采购13.3万元，服务采购0万元。

### 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：我局固定资产总额为 46 万，分布构成情况为：车辆、家具、通用设备，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：占有使用车辆情况，共有车辆 1 辆，其中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，一般公务用车 1 辆；家具 6 件；通用设备 63 件。资产变动情况为：无变动。

### （四）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

2017 年，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。

我局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

### 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护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“三公”经费：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

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## 第二部分 2017 年湘桥区社保局部门预算表